

講道大綱

講員：嚴增森弟兄

講題：迎見你的主，你預備好了嗎？

經文：馬太福音廿五31-46

引言：馬太福音的最後講章

內容：

1. 人子來臨 (vv.31-33)
2. 王的判決與人的回應 (vv.34-46)
3. 判決的標準、原因、結果 (v.40, v.45)

總結與實踐：

- **彼此相愛**：「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，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；我怎樣愛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彼此相愛。你們若彼此相愛，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。」-約13:34-35
- **彼此接納**：「接納你們的就是接納我；接納我的就是接納差遣我來的那位。無論誰，只因門徒的名，就算把一杯涼水給這些小子中的一個喝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他一定會得到賞賜。」-太10:40, 42
- **要把握機會、亦不忘眾人**：「所以我們行善，不可喪志；只要不灰心，到了適當的時候，必可收成。這樣看來，趁我們有機會的時候，就要向眾人行善，對信仰大家庭的成員更要這樣。」
-加6:9-10 (新漢語)

經文(和合本修訂版)

馬太福音廿五31-46

- 第31節 「當人子在他榮耀裏，同著眾天使來臨的時候，要坐在他榮耀的寶座上。
- 第32節 萬民都要聚集在他面前。他要把他們分別出來，好像牧人分別綿羊、山羊一般，
- 第33節 把綿羊安置在右邊，山羊在左邊。
- 第34節 於是王要向他右邊的說：『你們這蒙我父賜福的，可來承受那創世以來為你們所預備的國。
- 第35節 因為我餓了，你們給我吃；渴了，你們給我喝；我流浪在外，你們留我住；
- 第36節 我赤身露體，你們給我穿；我病了，你們看顧我；我在監獄裏，你們來看我。』
- 第37節 義人就回答：『主啊，我們甚麼時候見你餓了，給你吃；渴了，給你喝？
- 第38節 甚麼時候見你流浪在外，留你住；或是赤身露體，給你穿？
- 第39節 又甚麼時候見你病了，或是在監獄裏，來看你呢？』
- 第40節 王回答他們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些事你們做在我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，就是做在我身上了。』
- 第41節 「王又要向那左邊的說：『你們這被詛咒的人，離開我！進入那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預備的永火裏去！
- 第42節 因為我餓了，你們沒有給我吃；渴了，你們沒有給我喝；
- 第43節 我流浪在外，你們沒有留我住；我赤身露體，你們沒有給我穿；我病了，我在監獄裏，你們沒有來看顧我。』
- 第44節 他們也要回答：『主啊，我們甚麼時候見你餓了，或渴了，或流浪在外，或赤身露體，或病了，或在監獄裏，沒有伺候你呢？』
- 第45節 王要回答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些事你們沒有做在任何一个最小的弟兄身上，就是沒有做在我身上了。』
- 第46節 這些人要往永刑裏去；那些義人要往永生裏去。」